晋市发改粮管发〔2022〕121号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申报2022年主食糕品产业集群

项目的通知

各县（市、区）发改局：

为大力推进我市主食糕品产业集群建设，促进我市粮食产业经济的发展,根据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做好2022年主食糕品产业集群项目库完善工作的通知》(晋粮产字〔2022〕34号)，请各县（市、区）高度重视，积极组织企业申报项目。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严格项目审核。此次申报项目为2022年实施项目，项目建设重点方向为：主食糕品产业各类加工企业（含面粉加工企业）的仓储建设、冷链物流和技术升级改造，具体包括：原粮库、成品库，冷链储存和运输，加工车间改造主设备技术提升。项目建设周期为一年，实际开工时间不得早于2022年1月份。原则上自资金下达之日起，一年内建成投产，各县（市、区）以前期项目储备为基础，重点审核项目建设是否符合扶持方向，投资概算是否合理，投资规模是否与企业自筹能力相适应，项目是否准备成熟等内容，择优确定项目。

(二)强化绩效导向。按照“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要求，项目实施要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制定区域绩效目标。对于完善项目库各县（市、区）要参照省级绩效目标指标体系，明确本县（市、区）区域绩效目标和各企业项目绩效目标，并形成绩效目标报告。

二、项目申报

1.承担项目建设的企业应具备条件：有注册商标和品牌，市场开拓能力强，具有行业带动力和市场影响力；能够落实企业自筹资金，近2年内不得有不良信用记录，社会信用良好，无相关违法违规行为；产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并获得相关质量管理标准体系认证，近2年内没有发生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及安全生产事故。企业产业链条较为完整，在辐射带动农户增收、助力乡村产业兴旺和脱贫攻坚战略等方面有较好的辐射带动作用的优先考虑。

2.项目建设内容符合重点支持方向，资金测算合理，进度安排明确，绩效目标可考核，项目可行性强。

三、有关事项

1.各县（市、区）发改局以正式文件于3月10日前将《主食糕品产业集群项目库汇总表》、《山西主食糕品产业集群项目区域绩效目标表》，以及项目绩效目标报告报送至市发改委粮食管理科，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2.各县（市、区）要结合区域产业发展特点和企业资金自筹能力，科学评估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综合判断是否予以扶持。

联系人：韩君健

联系电话：2069826 18535626700

邮 箱：[jcsfgwlgk@163.com](mailto:jcsfgwlgk@163.com)

附件：1.主食糕品产业集群项目库汇总表

2.山西主食糕品产业集群项目区域绩效目标表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3月8日

（此件主动公开）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3月8日印发